浏阳市教育局

财政专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中五号公寓楼项目）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浏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8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和2019年度财政资金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浏财函〔2019〕9号），我局对一中五号公寓楼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现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浏阳市第一中学为湖南省示范性高级中学，教育教学质量优秀，生源为全市优秀的初中毕业生，学生多数来自乡镇，寄宿需求大。随着我市高中扩容，学生的寄宿需求进一步增加，为解决该校学生的寄宿问题，教育局申请政府资金为学校新建五号公寓楼，浏阳市发展和改革局根据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相关规定和2017年政府投资计划（浏政办函【2017】31号），同意浏阳一中五号公寓楼建设项目立项（浏发改投【2017】352号）。

 （二）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1栋6层宿舍楼，占地面积829.31平方米，建筑面积4676.67平方米，设施设备采购，配套相关附属工程。总投资1200万元，资金来源由市财政投入解决。由浏阳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原工务局）代建。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浏阳一中5号宿舍楼建设项目投资总概算为1200万元，资金来源由市财政投入解决。按照我市资金支付方式，截止到2019年5月，该项目已到位资金480万元，累计已支付471.94万元，账面暂结余资金8.06万元，专项资金支出占比40%。其中，建筑安装工程投资404.13万元，其他投资67.81万元。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按《浏阳市财政投资项目支出管理暂行办法》（浏政办发〔2010〕43号）的规定拨付建设资金。市发改局根据政府年度投资计划、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和设计概算批复下达项目投资计划，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

浏阳市财政局下拨资金至浏阳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统一代建代管。为确保该项目资金安全，浏阳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严格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财政部《关于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管理与监督的通知》，制定、完善了资金审批拨付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和按程序拨款；执行了政府采购和国库集中支付，按照项目进度由国库集中支付局直接拨付给工程项目施工单位。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中五号公寓项目建设于2017年12月20日公开招标，确定中标单位为湖南明讯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工期为2018年1月4日至2018年8月3日，共计240天。于2018年9月1日竣工验收合格，交付校方使用。

为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及时做好部门衔接，监管项目质量，教育局计财科安排张移新干事负责该项目建设的监管、督导工作。代建方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安排工程科李曲为项目代表，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和文明施工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现场监督管理。同时，为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力度，在项目建设工地安装了24小时监控系统，项目负责人、主管领导随时可以在电脑、手机等现代设备上监督施工现场、把控建设情况。

四、项目绩效情况

经济性分析：按要求严格执行预决算制度，严把预算控制关卡，节约成本。一中五号公寓建设项目总投资概算为1200万元，目前已按预算完成投资，完成比例100%。

效率性分析：一中五号公寓建设工期为2018年1月4日至2018年8月3日，共计240天，于2018年9月1日竣工验收合格，学校秋季开学正常投入使用，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有效性分析：一中五号公寓项目新建了1栋6层宿舍楼，建筑面积4676.67平方米，配套修建完善了卫生间、硬化、绿化等附属工程，采购了热水器、床铺、空调等生活设施设备。通过建设，目前该校学生宿舍宽敞、床位充足、生活设备完善，满足了学生寄宿的基本需求。

可持续性分析：一中五号公寓2018年8月建成，秋季开学正式投入使用，加上学校原有的4栋公寓，学校学生宿舍建设达到一定规模，为我市高中扩容建设打下坚实基础，同时进一步提升了学校办学品质，使该项目持续发展，发挥最大的社会效益。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我局对项目的实施进行了整体跟踪，从项目落地、实施、资金的拨付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综合评价，项目运作达到预期绩效总目标，各项指标完全符合要求，工作质量可靠，社会公众满意度98%，自评综合得分为99分，财政支出绩效管理为优秀。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以后年度预算安排、评价结果公开等）

教育局拟将本次评价结果在本系统公开，并将优秀项目的绩效管理情况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对于本次绩效评价综合得分较高、项目整体完成情况较好且存在资金缺口的单位，在下一年度资金预算时，予以考虑加大资金支持力度，以更好的督促和提高今后各级各类专项资金和其他所有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八、存在的问题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因项目建设时间短、工期紧、下雨天气较多等因素，该项目建设时间延长。

九、相关建议

重视前期工作，加快项目建设的各项手续办理，为项目主体建设抢出时间。

浏阳市教育局

2019年6月10日

浏阳市教育局财政专项支出绩效评价表

**（一中五号公寓楼项目）**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 项目立项 | 项目立项规范性 | 5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 5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5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5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5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5 |
|  | 资金落实 | 资金到位率 | 5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  | 到位及时率 | 5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 过程 |  | 业务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5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评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5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5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 项目质量可控性 | 10 | 项目实施到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评价要点：1. 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

或标准。1.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

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 10 |
|  | 财务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5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 5 |
| 过程 |  | 财务管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5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5 |
|  | 财务监控有效性 | 5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 5 |
| 产出 |  | 项目产出 | 实际完成率 | 5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5 |
|  | 完成及时率 | 5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 （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100%。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4 |
|  | 质量达标率 | 5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  | 成本节约率 | 5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 效果 |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 | 10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0 |
|  | 社会效益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 生态效益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 可持续影响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10 |
|  |  |  |  | 100 |  |  | 99 |